

蔡京货币改革与陕西路金融体系的崩溃*

陈博威, 齐德舜

(河南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 河南 开封 475000)

【摘要】蔡京在北宋晚期4次入相,主持了多次钱法改革。陕西路因其特殊的军事地位和货币渊源成为蔡京推广当十钱、夹锡钱等新型货币的试点区域。当十钱和夹锡钱不断贬值却被宋廷以官方信用强行维持,最终形成了一种畸形的汇兑关系。小钞和钱引也名存实亡,成为官方盘剥百姓的利器。陕西在逐渐融入内地金融体系的同时也沦为政治角斗和皇帝享受的牺牲品。蔡京的货币改革以急速扩张后又急速收缩为基本特点,为了增加政府收入,通过货币推广大肆掠夺民间财富,逐渐将陕西路构造了接近百年的金融体系推向深渊。

【关键词】北宋晚期; 陕西路; 金融体系; 蔡京

【中图分类号】 K24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4-5639(2023)01-0123-10

DOI: 10.14091/j.cnki.kmxyxb.2023.01.014

自李继迁之乱以来,陕西路历经真、仁、英、神、哲五朝,渐渐构建出了一种由战事而生、有别于其他地区的独特经济模式。然而事态却在宋徽宗时期发生了变化。徽、钦二帝在位时的北宋晚期是一个经济状况极其动乱的时代,除了战事影响外,政局的跌宕和经济政策的制定也是重要原因。

在此之前陕西路货币市场上共有铜钱、铁钱、纸币3种大类型的通货。它们之间既相互排斥,又在某种支付方式失去信用时相互补充。其中铜钱以小平钱和折二钱为主,铁钱以大铁钱和小铁钱为主,纸币以盐钞和交子为主。在徽、钦二朝,陕西路货币市场的流通手段除了上述6种之外,铜钱新增了当三钱、当五钱、当十钱3种,铁钱新增夹锡钱一种,纸币新增小钞和钱引两种,共计12种通货先后出现并流通过。遂使陕西路金融状况更加复杂。

不单单是因为货币体系紊乱,北宋晚期陕西路金融体系的复杂还体现在其与中央和内地的关系上。陕西之所以能够在北宋开国之初即成为特殊货币区,正是由于其紧邻西夏的重要地理位置,在此行用的多种流通方式和金融手段无一不是为了军需服务的。而自崇宁二年(1103)宋廷将大铜钱推广至全国开始,陕西路就跳出了原先独立的金融体系融入国内的大环境。在某种角度上,虽然陕西依然保有国防重点区域的鲜明经济特色,但经济和金融发展走势已更多地依赖中央朝政的变化和内地的经济状况,这是北宋晚期陕西路发展的另一显著特征。

对这个时期陕西路金融体系的探究,离不开对北宋末期政局的把握,这是完善北宋货币经济研究的最重要也是最复杂的一环。当前学界主要将目光集中在了北宋末期的朝堂风云、政治斗争中,以杨小敏^①、黄纯艳^②为代表的众多学者都将蔡京入相时推行的经济、货币改革当作其攻击政敌的工具,这是合理的,也是当前普遍获得共识的一个结论。也有部分经济史的专家,如刘森^③、汪圣铎^④、

* **【作者简介】**陈博威,男,河南开封人,河南大学在读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宋史。

【通信作者】齐德舜,男,山东昌邑人,民族学博士,历史学博士后,河南大学教授,河南大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宋史。

【基金项目】2021年国家社科重点基金项目“宋代汉文文献吐蕃词汇整理与研究”(21AZS008)。

① 杨小敏. 蔡京、蔡卞与北宋晚期政局研究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② 黄纯艳. 论北宋蔡京经济改革 [J].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2, (5): 37-44.

③ 刘森. 宋金纸币史 [M].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3.

④ 汪圣铎. 两宋货币史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高聪明^①、郭正忠^②、吕洪果^③等学者,在总结和整理北宋货币史的相关内容时对这个阶段也有涉及。笔者拟在学界前辈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以蔡京4次入相为主要线索,从金融的角度重新整理自崇宁到靖康年间宋廷颁发的各项货币和市场政策,并深入探索它们之间的逻辑关系,不当之处,祈请方家指正。

一、动荡的开始——崇宁时期

(一) 初步构建——崇宁元年到崇宁三年

建中靖国元年(1101)正月,随着向太后的过世,宋廷半年多来通过垂帘干预的人事安排即将迎接一次大的变动。年轻的宋徽宗亲政后,不愿意将朝堂政治再度引向元祐的老路上去。同年十一月,起居郎邓洵武进言:“陛下乃先帝之子,忠彦乃琦之子。先帝行新法以利民,琦尝论其非。今忠彦为相,将先帝之法更张之,是忠彦为能继父志,而陛下不能继父志也。陛下必欲继志述事,非用蔡京不可。”^④宋徽宗被这番话打动,随即“决意用京”^⑤。可以看出,宋徽宗本人必然存在一定志向,才会重用元符年间被韩忠彦和曾布所“力排、逐出”^⑥的蔡京。崇宁元年(1102)五月庚申,韩忠彦罢相,改任知大名府;六月,曾布被罢,任知润州。同年七月,蔡京成功拜相^⑦,获得这场政治角斗的胜利后,随即开始以“丰亨豫大”^⑧为口号大张旗鼓地进行货币改革。

蔡京改革的第一项措施就是令陕西路“铸当五钱”^⑨,企图通过此举机械地增加当地市场的货币流通额。不过大概是吸取了宋仁宗在陕西路铸行当十钱失败的教训,在确定大钱面额时,宋廷并未直接规定大钱以一当十,而是截取了当十钱与后来演变成的折二钱的中间数——当五来防止出现大规模的盗铸和贬值事件。但这种现象仅持续了不到一年,宋廷就在不久后的崇宁二年(1103)以当五钱为基础上改铸当十钱。事实上,宋仁宗庆历年间铸造的当十大钱,每枚的料例是一枚小平钱的3倍,^⑩若按照距离最近的庆历四年(1044)小平钱料例,每一千文小平钱“净四斤八两”^⑪,每一千文折二钱就应该净重十三斤八两。而崇宁二年(1103)以当五钱为基础铸造的当十钱,虽然钱重有所提升,但每一千文也不过才十四斤七两。^⑫较之庆历年间的大钱每千文增重不到一斤,每枚仅三钱,依旧保持着大约1:3的比例。这显然无法弥补大小铜钱配重之间的巨大空缺,所以崇宁当十大钱的贬值和盗铸问题是可以预见的。不过这一切全被蔡京等人营造的繁荣假象所掩盖,直到崇宁五年(1106)蔡京首次罢相之前,宋徽宗才逐渐察觉到当十大钱的弊端和不可控性。

同年九月,蔡京上奏:“茶马司将川交子通入陕西,民已取信。今欲造三百万贯,令陕西与见钱、盐钞兼

① 高聪明. 宋代货币与货币流通研究 [M]. 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2000.

② 郭正忠. 两宋城乡商品货币经济考略 [M].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1997.

③ 吕洪果,艾永明. 宋代经济法律思想的变革及其意义 [J]. 学术探索,2022,(7):104-114.

④ 陈均,编.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57.

⑤ 陈均,编.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57.

⑥ 陈均,编.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61.

⑦ 陈均,编.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61.

⑧ 脱脱,等. 农田 [A]. 宋史:卷173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156.

⑨ 脱脱,等. 徽宗本纪 [A]. 宋史:卷19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366.

⑩ 乔幼梅. 宋辽夏金经济史研究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170.

⑪ 庄绰. 蒋仲本论铸钱事 [A]. 鸡肋编:卷中 [M]. 萧鲁阳,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1983:79.

⑫ 马端临. 钱币 [A]. 文献通考:卷9 [M].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所,华东师范大学古籍所,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11:240.

行。仍拨成都常平司钱一百万贯充本。”^①此奏得到了宋徽宗的认可,于是四川交子复于陕西流通。^②这次四川交子引入陕西与之前天圣、庆历年间通过交子募人入中粮草的做法不同,后者是为了解决军事需求,在消化囤积铁钱的同时为官方节省运输的费用,而蔡京此举并非出于对陕西路本地军事状况考虑。因为随即不久就在崇宁四年(1105)将交子“通行诸路,惟不入京”^③,蔡京意图将交子改造成通行全国的常规性流通手段,先行于陕西大致是作试点之用,无非是想利用这批没有准备金的交子收纳民间现钱,这与宋仁宗时募集军费的临时支付性票据有着很大的差别。

崇宁二年(1103)正月,“蔡京以陕西铸大铜钱当十,夹锡钱当二。”^④正式开始在铜钱和铁钱两种流通领域内抬高货币流通量。对于这批大钱的流通区域,也另有讲究。同年二月,蔡京上奏:“今来所铸铜钱,除陕西、四川、河东系铁钱地分更不得行使外,诸路并令折十行用其钱。惟令陕西铁钱地分铸造,却于铜钱地分行使,贵绝私铸之患。”^⑤这批初次铸造的当十钱,并不能在陕西、四川、河东等铁钱流通区行用。这些地区或因特殊铸造问题或因军事需求,行用铁钱由来已久,逐渐演变出了当地特有的流通样貌。以陕西为例,自元祐始,铁钱逐渐出现爆发式贬值趋势。在宋徽宗即位之前,陕西路铜、铁钱的使用比例甚至到了1:4的地步。^⑥得益于宋哲宗在陕西路落实数年的隔绝铜钱措施,民间私藏的铜钱不断升值。当十钱以一当十,大铁钱以一当二的规定均是以小铜钱为兑换标准,若强制执行,无疑是将宋神宗后期乃至宋哲宗朝辛苦培养了近二十年的金融体系全部推翻。蔡京不是不明白这个道理,发现“陕西行铁钱久,币益轻”,于是“设法尽敛之,更铸夹锡钱”,想通过缩减铁钱铸造成本的同时扩大流通量,在不改变铁钱作为主要流通手段的原则下达到“币稍重”的调和目的。^⑦同年十一月,发运副使胡师文言:“自熙宁以来,鼓铸当二大钱盛行民间,而于条不许起发上京,以故目今诸州军官库见管当二钱甚多,乞将当二大钱改铸当十大钱,四文可得三文约四十万贯,实计三百万贯。”^⑧其率先注意到了不同大钱之间可能会存在的价值矛盾。如上文所述,自宋仁宗朝流传下来的当二大钱和崇宁二年(1103)始铸造的当五和当十大钱,也存在着料例和配重上的区别,若放任两种大钱随意流通,极有可能引发盗铸行为。宋徽宗肯定了这个想法,随即令“江、池、饶、建、舒、睦、衡、鄂八监依陕西样铸当十钱……当二钱悉罢铸”^⑨。抛开当十钱自身价值不提,这种统一货币料例和价值的行为在客观上是有利于陕西路金融体系稳定的。

到了崇宁三年(1104)正月,小平钱和当五钱全部罢铸,同时废行折二钱,^⑩陕西路的当十钱铸造开始进入顶峰时期,^⑪并且“官帑所有折二钱改铸折十钱”^⑫,可见当十钱已然不再是陕西的特有产物,而是逐渐通行到了全国。这也意味着陕西路的金融体系也已在解体的边缘,逐渐向着全国市场靠拢了。这样看来,蔡京等人在崇宁三年(1104)所做出的一系列货币改革,虽然有扩张经济、增加产出之嫌,但大

① 陈均.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66.

② 马端临. 钱币 [A]. 文献通考:卷9 [M].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所,华东师范大学古籍所,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11:242.

③ 陈均,编.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66.

④ 王称. 徽宗本纪 [A]. 东都事略:卷10 [M]. 台北:台北图书馆,1991:204.

⑤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21 [M]. 黄以周,辑注. 顾吉辰,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4:734页.

⑥ 李焘.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516 [M]. 北京:中华书局,2004:12279.

⑦ 脱脱,等. 贾炎传 [A]. 宋史:卷285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9621.

⑧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22 [M]. 黄以周,辑注. 顾吉辰,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4:779.

⑨ 食货志:6 [A]. 宋会要辑稿:11 [M]. 徐松,辑. 刘琳,刁忠民,舒大刚,尹波,校点.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6214.

⑩ 杨仲良. 当十钱 [A]. 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卷136 [M]. 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4248.

⑪ 杨仲良. 当十钱 [A]. 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卷136 [M]. 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4249.

⑫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87.

致都能做到对陕西当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结合历史遗留问题特殊对待。不过这算不上一个好的信号,开了当十钱铸造之先河,陕西路从国防重点区域到特殊货币敛财区只有一步之遥。

(二) 矛盾初现——崇宁四年

事情的转机发生在崇宁四年(1105)赵挺之的入相上。此时的当十钱已经由于其内在价值不稳定而引发了民间大规模的盗铸现象。朱翌记载:“崇宁铸当十钱,始于陕西运判许天启。自长安进样,乌背赤仄,请自禁中行用。自此盗铸徧天下,不可禁。物价踊贵,商贾不行,冒禁而破家身死者众。”^①经过市场的自发调节,当十钱购买力下降,沦为不足值的劣质货币,民间敏锐地嗅到了投机的机会,遂大肆偷铸,商品的市场价格因受到通货的波动而上扬,引起朝堂内外的不满,赵挺之即是其中之一。同年三月,赵挺之正式入相,“为门下侍郎,继拜右仆射,与蔡京议多不合,因极言当十钱不便,私铸寝广”^②,其与蔡京关于货币通行上的矛盾逐渐浮出水面。受之影响,大概宋徽宗和蔡京之间的初次信任裂痕就源于此时。

反观蔡京,依旧在推行自己的扩张性特殊货币政策。也是在三月,将夹锡钱“引入川陕四路并免税”^③,通过赋予特殊财政优待来扩大夹锡钱的行用范围,希望通过夹锡钱改变辽夏原来用宋朝铁钱改铸兵器的情况:“二虏以中国钱铁为兵器,若杂以铅锡,则脆不可用。”^④以低成本、高价值的兑换比例来实现对贬值铁钱的全面取代,就有必要对国内现存的铁钱流通区进行整改,陕西和四川自然首当其冲。

铁钱变动,自然会影响到与之挂钩的盐钞。自进入崇宁以来,蔡京即瞄准了范祥钞法在神、哲二朝反复变化引起的发行量和钞面价值的矛盾。在宋神宗熙宁年间,虽然薛向过度发钞致使钞量过多难以兑现,但是却保障了大量的盐钞进入流通领域,使其在宋哲宗绍圣年间,由于铁钱的大规模贬值才能取而代之成为民间更受欢迎也更为坚挺的通货。宋徽宗即位之初,陕西路面临的就是新、旧盐钞并行的局面。蔡京遂在崇宁二年(1103)规定:“须三分旧钞兼七分新钞支请,如愿全以新钞请者,不以多少,听从便支请”^⑤,相当于开通了旧钞兑换新钞的官方渠道,对稳定陕西路金融体系也有一定的作用。但是崇宁四年(1105)蔡京再变盐法,将新钞的使用范围固定在陕西地区,旧钞用来“易东南末盐,每百缗用见钱三分,旧钞七分”^⑥,等于割裂了新、旧盐钞之间的汇兑关系。此举看似矛盾,但也有其背后原因。由于元符年间淡水冲垮解池,解盐生产量大幅下降,^⑦势必影响陕西流通的盐钞价值。此时的盐钞已不再是单纯的支取票据,而是更多地执行了流通手段的职能。作为准备价值的解盐长期生产不足,铁钱爆发式贬值的趋势也没有好转,都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盐钞市场的动荡。为了保证流通着的盐钞能够正常维持运行,就需要赋予其以真实、充足的准备价值,这正是同一时期蔡京集团选择将异地食盐引入旧钞兑换和大规模推行夹锡钱的内在原因。为了明确区分这批新钞,宋廷遂令全国除陕西、四川以外的地区“诸路更用钱引,准新样印制”^⑧,等于是重新发行了一种新的流通票据,遂拉开了钱引在纸币流通领域逐

① 朱翌. 猗觉寮杂记:卷下[A]. 全宋笔记:第38册[M]. 朱凯、姜汉椿,整理. 郑州:大象出版社,2019:141.

② 脱脱,等. 钱币[A]. 宋史:卷180[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87-4388.

③ 李埴. 徽宗·崇宁四年[A]. 皇宋十朝纲要校正:卷16[M]. 燕永成,校正. 北京:中华书局,2013:449. 据汪圣铎先生考证,此处应为“川峡”四路(参见汪圣铎《两宋货币史》,第533页)。

④ 陈均.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6[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73.

⑤ 食货志[A]. 宋会要辑稿:24[M]. 徐松,辑. 刘琳,刁忠民,舒大刚,尹波,校点.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6533.

⑥ 脱脱,等. 盐[A]. 宋史:卷180[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25.

⑦ 食货志[A]. 宋会要辑稿:24[M]. 徐松,辑. 刘琳,刁忠民,舒大刚,尹波,校点.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6530.

⑧ 脱脱,等. 会子[A]. 宋史:卷180[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04.

步取代交子的序幕。

(三) 山雨欲来——崇宁五年

赵挺之入相后,不久便推动了宋廷对大钱铸造的改革。崇宁五年(1106)正月,尚书省言:“通宝、当十钱东南私铸甚多,民间买卖阻滞。其荆湖、两浙、江南、淮南路已降指挥,并改作当五行使。尚虑民间盗铸不已,其当十铸钱并行罢铸,其已在官私当十钱,依已降指挥行用外,所有铸当十钱监,并仰铸小平钱。”^① 朝廷已经由于私铸泛滥的情况开始重新审视大钱的通行,在局部区域开启了由当十改为当五的尝试,并重新鼓铸小平钱调和市场,这一切都表明宋廷本身也对当十钱的公信力产生了怀疑,宋徽宗和蔡京之间的矛盾也越来越大。有了正月的这次铺垫,到了二月,宋廷就下发诏令:“荆湖、江南、两浙、淮南路重宝钱作当三,在京畿、京东、京西、河北、河东、陕西、熙河作当五行使。通宝钱所铸未多,在官者,并随处封桩,在民间者,小平钱纳换。”^② 这次改动扩大了当十钱改为当五的区域,并在偷铸更为严重的东南地区再度由当五减为当三,可见当十钱的贬值趋势已到了朝廷必须出面阻止的地步。

同样也是在二月,蔡京第一次罢相,与之相应的还有“凡其所建置,一切罢之”^③,一系列经济政策均迎来了较大的变故。如刚刚宣布河北、河东、陕西等路的当十钱贬值为当五钱行用,但“旋复诏京畿、京东西、河北、河东、陕西、熙河当十钱仍旧,两浙作当三,江南、淮南、荆湖作当五”^④。在两个互相矛盾的规定中,陕西路始终都是贬值力度最轻的地区,这一切都要归因于其始终作为特殊货币流通区的历史事实。大规模贬值的铁钱和盗铸成风的大钱就像两杯毒药,无论服用哪种都将动摇陕西路与内地金融体系的联系,宋徽宗在权衡之下选择了暂缓贬值当十钱,毕竟它暂时还拥有促进推行夹锡钱和吸收贬值小铁钱的作用。因为对于宋廷来说,陕西铁钱的贬值积弊已久,显然无法在短时间内通过市场配置和宏观调控挽救这一早已在民间失去了公信力的流通手段;但是当十钱不同,当十钱的贬值是多由民间“鼓铸有数倍之息”^⑤引起,因此只要在宏观上加大整改盗铸行为的力度,就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当十钱的贬值,此举的难度显然要低于重新恢复铁钱的价值。于是在六月,宋徽宗亲自下令:“当十钱惟行于京师、陕西、河东北路,余路不行。”^⑥ 这在全国当十钱普遍贬值的情况下实属一股清流。同时还令:“令民于州县镇寨送纳,给以小钞,自一百至十贯止,并令通融行使,如川钞引法。”^⑦ 发行的小钞,与钱引相似,都用以向百姓收纳市场中流通的当十钱。小钞的流通参考四川交子汇兑铁钱的模式,成为原本货币出现支付障碍时的临时性货币代用品。

除了当十钱被大幅取缔外,夹锡钱的行用也遭到极大波及。崇宁五年(1106)八月宋廷诏令:“夹锡钱惟许河北、河东、陕西数路鼓铸行使,余路并罢之。”^⑧ 流通区域也被进一步缩减。自此,蔡京自崇宁元年以来推行的各种货币改革均遭到了不同程度的撤销和取缔。陕西路得益于其特殊的货币渊源,才没有在此次当十钱和夹锡钱大规模的改革中受到较大的波及。由于蔡京罢相,致使陕西金融体系刚开始融入内地就被迫中止了,于是不得不重新担负起特殊国防区消化贬值货币的使命。这种局面一直持续到大观元年(1107),蔡京第二次入相并重新主持货币改革后才发生改变。

①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26[M].黄以周,辑注.顾吉辰,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4:869.

②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26[M].黄以周,辑注.顾吉辰,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4:879.

③ 脱脱,等.蔡京传[A].宋史:卷472[M].北京:中华书局,1985:13726.

④ 脱脱,等.钱币[A].宋史:卷180[M].北京:中华书局,1985:4388.

⑤ 杨仲良.当十钱[A].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卷136[M].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4255.

⑥ 李埴.徽宗·崇宁五年[A].皇宋十朝纲要校正:卷16[M].燕永成,校正.北京:中华书局,2013:455.

⑦ 李埴.徽宗·崇宁五年[A].皇宋十朝纲要校正:卷16[M].燕永成,校正.北京:中华书局,2013:455.

⑧ 李埴.徽宗·崇宁五年[A].皇宋十朝纲要校正:卷16[M].燕永成,校正.北京:中华书局,2013:455.

二、大势所趋——大观时期

大观元年(1107)正月,蔡京“复拜左仆射。以南丹纳土,躡拜太尉;受八宝,拜太师”^①。第二次入相,随即开始着手整顿崇宁五年(1106)以来被荒废的各项货币政策。

首先即是恢复夹锡钱的铸造和通行:“大观元年,京复相,遂降钱式及锡母于铸钱之路,铸钱院专用鼓铸”^②。李埴也载:大观元年六月壬戌,“复广、惠、康、贺州旧铸夹锡钱监。”^③国内货币市场内流通的夹锡钱数量再度迎来铸币高峰。

同时蔡京也对小钞的定位做了调整。崇宁五年(1106)蔡京去政时,宋廷发行小钞的原意是吸收市场中贬值的当十大钱限制其流通,从而达到类似四川交子兑换铁钱的效果。但大观元年(1107)正月蔡京再次入相之后,尚书省便言:“勘会外路当十钱诏不行使路分,民间私有当十、当五、当三钱并限今来指挥颁到日,限一月纳换,除官铸钱以小钞给还外,其私铸钱计小平钱三文足,或愿依中卖铜价者听,并以小钞给之;给限满不纳入官,或限内私相交易者,依私铸钱法施行。”^④这次规定了民间私铸当十钱向官方的汇兑金额,即以一当三,若超过兑换时间仍持有私铸当十钱,就以罪论。这是蔡京逐步淡化小钞吸收当十钱的重要举措。在短短几天的时间里,民间流通的当十钱必然不可能尽数交纳,但是实际上宋廷给予百姓的补贴也是比较适配大钱实际价值的,也能够吸引百姓前往兑换。所以这条诏令的实际意义就在于否定民间对当十钱的私铸,同时肯定了官方当十钱的再次流通,这对打击民间盗铸行为也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也就不难想象,当十钱和夹锡钱的重新被启用,促使陕西的金融体系又开始了向内地融入的步伐。毕竟即使在崇宁末蔡京罢相时期,当十和夹锡钱依然可以合法地流通在陕西市场上,这也意味着陕西本地市场对这种具有贬值隐患劣质货币的包容度要远大于其余诸路。

此时的宋徽宗急于恢复失地对西北用兵,作为军费重要筹资手段之一的交子发行量过大,进而“价愈损”^⑤。于是宋廷“改四川交子务为钱引务”,并且“及更界年,新交子一当旧者四,故更张之。以四十三界引准书放数,仍用旧印行之,使人不疑扰,自后并更为钱引”^⑥。为了保证官府所得价值,就给这种新发的纸币更名“钱引”,并强行增加了一项由交子兑换钱引的过程。这样下来,商人使用交子的成本就会上升,这笔风险资金也就被转移到了民间。但实际上商人的主观意愿无法保证,直接影响到官府的相应收入。大观二年(1108),“陕西、河东皆以旧钱引入成都换易,故四川有壅遏之弊,河、陕有道途之艰,豪家因得以损直敛取”^⑦。这种临时性筹资措施带来了两败俱伤的后果——旧行交子在四川壅而不泄,而陕西等地的商人利益也被蚕食。随即宋廷下诏在永兴军路“更置务纳换陕西、河东引,仍遣文臣二人监之”^⑧。希望通过就近在陕西提供兑换渠道来减轻民间的负担,但效果甚微。百姓也逐渐失去了对钱引的信任,认清了其已经成为官方盘剥工具的事实,引价也大幅下降到“仅直十之一”^⑨,蔡京在陕西此举无疑又走上了熙宁年间宋廷在缺乏准备金状态下滥发交子的老路。

以大观三年(1109)胡师文被罢免为信号,蔡京随即在同年六月第二次罢相。^⑩次年张商英“拜尚书右仆射”,以其对蔡京“能立同异”^⑪,因而得到宋徽宗的重用。货币政策再度迎来为期两年的重新洗牌。

① 脱脱,等. 蔡京传 [A]. 宋史:卷472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13725.

②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2.

③ 李埴. 徽宗·大观元年 [A]. 皇宋十朝纲要校正:卷17 [M]. 燕永成,校正. 北京:中华书局,2013:465.

④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26 [M]. 黄以周,辑注. 顾吉辰,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4:906.

⑤ 脱脱,等. 会子 [A]. 宋史:卷181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04.

⑥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1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04.

⑦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1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04-4405.

⑧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1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05.

⑨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1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405.

⑩ 陈均. 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27 [M]. 许沛藻,金圆,顾吉辰,孙菊园,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6:697.

⑪ 脱脱,等. 张商英传 [A]. 宋史:卷351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11097.

改革的重点依旧放在当十钱、夹锡钱的铸造和行用上。大观四年(1110)正月,宋廷即诏:“钱与物同,少则贵,多则贱。当十钱法行之方定,今铸而不绝,源源而来。钱数既多,法随而弊,私铸复兴,混淆无别,其法必坏,非长久之术。旧铸钱监并依旧额止鼓铸小平钱,其后降指挥,改铸当十钱数等并罢;京畿、大观东监,亦闻无物料,可罢;新置河东、河北、陕西诸监鼓铸当十铜钱夹锡钱可罢。”^①由于民间盗铸成风,大观初年小钞和钱引的行用并没有达到预期效果,致使当十钱流通过多、过广,遂在全国范围内罢铸当十钱,同时恢复小平钱的铸造。这种货币政策是在劣币驱逐良币积弊已久的状态下实施的,因此想让它短时间内迅速发挥作用也并不现实,只有经过充分的调节,价值稳定的小平钱才能在流通领域弥补劣质货币对市场造成的伤害。

根据此前蔡京罢相后宋廷对铸币政策调整的经验来看,陕西路往往是有别于其他地区的,这是因为陕西长久以来的金融体系较内地其他地区更为复杂和不稳定,劣质货币的通行量要远大于内地其他区域。面对巨额不足值货币的回收问题,自然不能要求短时间内的宏观调控一蹴而就。大观末年“陕西行夹锡大钱,物价翔踊,百姓告病”^②,宋廷只能将陕西与其余诸路一同罢铸当十钱和夹锡钱,用以挽救摇摇欲坠的货币经济。一向作为货币先行试点区域和劣质货币吸收场所的陕西路在此时接受了与内地同步的货币整改,这无疑加快了陕西路金融体系融入全国的步伐,但这种摇摇欲坠的状态也正是其崩溃的先兆。

三、终局已定——政和至靖康时期

政和元年(1111)主持钱法改革的张商英被台臣攻击卷入案件,于同年八月丁巳罢相。^③北宋朝堂的暗潮汹涌逐渐开始蔓延在了国内的经济领域。得益于蔡京的去政状态,货币政策暂时没有往扩张方向发展。

同年五月,宋徽宗亲自下诏:“累据臣僚上言钱法之币,内一项:其当十钱官铸例重三钱,私铸率皆铍薄沙纒。既作当十钱行使,即有虚钱,几及两倍,遂致物价增高,奸民冒禁,公私受弊,首尾十年;若不别行措置,显见盗铸不息,为害滋多。其官司见在当十钱,可自今来指挥到日并作当三,依旧地分行使,以为定制。虽公私稍有折阅,行之既久,物价自平,岂不为利?”^④宋徽宗开始重视当十钱的实际价值,加上民间私铸的大钱质量更差,虚值泛滥,加剧了对市场的干扰,遂主动将当十钱贬值为当三使用。这次变革力度之大,震惊了朝野上下,通行已久的大钱突然贬值百分之七十,使全国各地市场中流通的货币价值骤减。为了规范市场秩序,官方又规定:“务要小平钱与当三钱重轻均一,无自区别”^⑤,将二者配重强制对等,防止再度出现由于金属质量不同产生的盗铸现象。但是民间百姓的反馈不尽如人意,仍然存在更多的人企图抓住两种铜钱之间兑换的漏洞进行投机。宋廷强调:“昨更重币作当三,与小平钱一等行使,更无区别……私相交易,买物支给当三,卖者须纳小平钱。”^⑥不难猜测,倘若没有官方力量加以限制,仅依靠市场自发调节,当十钱主动贬值的难度会更大。

处理夹锡钱的思路与上述贬值当十钱的做法正好相反。同样在该年四月,宋廷诏:

向者西鄙乱常。乍叛乍服。兴师问罪。调度寔繁。元祐以来。变易善法。钱弊屡更。物失其平。黎庶重困。荷天眷佑。方内义安。累年于兹。而钱益轻。物益重。细民益以艰食。至或流移失业。不得以相生养。朕甚悯焉。岂法禁之不修。而兼并者擅其利也。抑泉货之不一。而人自为轻重耶。事必复古。乃臻康济。应陕西诸路旧系行使铁钱地分。并依元丰年大铁钱折二。公私通行。所有夹

①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29[M].黄以周,辑注.顾吉辰,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4:967.

② 王称.刘亚夫传[A].东都事略:卷102[M].台北:台北图书馆,1991:1578.后又记“即日罢之”,但政和元年(1111)出现多处史料记载陕西夹锡钱铸造仍在进行,故推测此处应罢铸的应是其余诸路,或是在陕西路罢铸后在短时间内又恢复铸造,由于缺乏史料,无从考证。

③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30[M].黄以周,辑注.顾吉辰,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4:1011.

④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30[M].黄以周,辑注.顾吉辰,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4:1004-1005.

⑤ 宋大诏令集:卷184[M].司义祖,整理.北京:中华书局,1962:669.

⑥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30[M].黄以周,辑注.顾吉辰,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4:1008.

锡钱与大铁钱。一等行用。不得分别称呼。仍仰转运经略司、提点刑狱、提举常平司。将逐处物价参考。制定多少之直。务要反本。不使腾跃。敢有妄议沮格不承者。以违制论。不以赦降去官原减。见在铁钱。更不改铸夹锡。河东路官司当二夹锡钱。依此。所有三当一小铁钱。听仍旧。令出推行。是为永法。毋或疑畏。自抵罪诛。故兹诏示。想宜知悉。^①

在这项诏令中，夹锡钱与旧有的大铁钱被强制画上了等号，共同按照元丰旧制，一枚可以兑换两枚小铜钱，这种比例是不合理的。同样是处于贬值状态，处理当十钱的做法是改为当三，而对待夹锡钱，却想通过强制定价增加币面价值。宋廷这种自相矛盾的做法正是在币制混乱、不同通货间价值失衡时的典型产物。按照以往处理贬值夹锡钱的思路，在陕西路减少改铸是正确的，但最大的错误就是将夹锡钱、大铁钱和铜钱挂钩，此举使原先3种几乎独立流通的货币以一种畸形的比例联系起来，带来的后果较之从前更是不堪设想。任谅直接指出，这种“必欲铁钱与铜钱等，物价率十减其九”的过激行为必会“为六路害”。^②短时间内物价的强制下落引来了民间的诸多不满，推行此法的童贯也被顶上了风口浪尖。^③宋徽宗一时难以判断陕西市场的真实状况，遂在接下来的时间内反复出现朝令夕改的荒唐行为。先是“寻亦罢行夹锡钱，且禁裁物价，民商贸易，各从其便”，后又“与旧法铁钱并折二通行”^④。显然宋廷不甘心轻易放弃夹锡钱和小铜钱一比二的汇兑比率，因为这代表着一大笔几乎零成本的财政收入。

政和二年(1112)二月，蔡京第三次入相^⑤，这对本就徘徊不定的北宋货币政策又是一次沉重的打击。加上之前同为党羽的童贯改革作为铺垫，陕西金融体系再度朝向扩张、混乱的方向发展。《宋会要辑稿》载：

三年正月二十一日，王案先次勒停。昨政和二年十二月九日，陕西转运副使侯临奏：“臣僚言夹银钱并当二文铜钱行用，阆乡知县论九龄却将夹锡钱估价，七八文当一文，申转运副使张深，乞依此价。其张深并不检会前后夹锡钱敕条，便依所申行下，以及牒知陕州王案，依阆乡县所估贯伯施行。其王案并不检会申明，便依深牒内事理行下六县，将夹锡钱七八文当一文收买轻费。”至是，臣僚言：“朝廷比复行夹锡钱于诸路用之，既已通流无遏，陕西张深、王案、论九龄乃敢恣坏成法，擅增物价。深暨九龄已除名勒停，案独依冲替人例而已。况深暨九龄擅增物价，纔阆乡一县耳，案害钱法，实行下平陆、湖城、灵宝、芮城、夏、陕六邑，伏望重行贬责。”故有是命。^⑥

为了保证夹锡钱的质量和流通数量，复相后的蔡京立刻将“广、惠、康、贺、衡、鄂、舒州……复铸如故”，并且规定如有交易中不愿意接受夹锡钱，索要铜钱、金银绢帛者就“听人告论，以法惩治”^⑦，这种野蛮的掠夺行为使夹锡钱在非常短的时间内再度通行全国。而后又在政和四年(1114)因为陕西旧行的“政和通宝”大铁钱“与夹锡钱杂”^⑧，正式罢用大铁钱，陕西路的货币市场最终被夹锡钱悉数占领。尽管政和六年(1116)郑居中、刘亚夫人相后督促减少了夹锡钱的铸造量，不过也是“陕西外，余路并罢”^⑨，陕西路再次无缘此次整改。同年四月，朝廷撤销了包括陕西路在内的所有提举铸夹锡钱官，禁止夹锡钱的铸造和行用，又在陕西路“铸小铁钱，复置鼓铸监院”^⑩，似乎是一个改良的信号。但停用夹锡

① 宋大诏令集：卷184 [M]. 司义祖，整理. 北京：中华书局，1962：669.

② 脱脱，等. 任谅传 [A]. 宋史：卷356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11221.

③ 汪圣铎. 两宋货币史 [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537.

④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3.

⑤ 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31 [M]. 黄以周，辑注. 顾吉辰，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4：1022.

⑥ 职官志：68 [A]. 徐松. 宋会要辑稿：8 [M]. 刘琳，刁忠民，舒大刚，尹波，校点.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4888.

⑦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3.

⑧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3.

⑨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4.

⑩ 李埴. 徽宗·政和六年 [A]. 皇宋十朝纲要校正：卷16 [M]. 燕永成，校正. 北京：中华书局，2013：489.

钱的诏令仅持续了不到两个月,就在六月恢复了夹锡钱在陕西路的行用和铸造。此中体现的朝堂当中两股不同势力之间的角力显而易见。以郑居中、刘亚夫为首的一派企图彻底罢行夹锡钱,重新按照足值生产货币;而蔡京集团则坚决维持夹锡钱的推广,这种扩张性的货币政策贯穿其为相生涯的始终。

这次较量在重和元年(1118)有了结果:“权罢京西铸夹锡钱,继以关中杂买,用之通流,复命鼓铸,专给关中。”^① 陕西成了蔡京集团的最后一道防线,夹锡钱在北宋的流通生涯俨然已到了风烛残年的阶段。可悲的是,在接近灭亡的北宋末期,陕西路几经重复,最终依靠夹锡钱才能维持自身金融体系的独立性。当地百姓“往往以药点染,与铜钱相乱”^②,引来“物价翔踊,而钱益轻”。^③ 政和六年(1116)以后,陕西大约两万铁钱才能兑换一贯铜钱,^④ 比例达到了惊人的20:1,“陕西铁钱几废”^⑤,几乎没有调整余地。

进入宣和年间,夹锡钱的铸造情况便没有出现什么过大的变化,《宋史》记载:“初,蔡京铸夹锡钱,民病壅滞,子洙请铸小铁钱以权之,因范格以进。徽宗大说,御书‘宣和通宝’四字为钱文。既成,子洙奏令民以旧铜钱入官,易新铁钱。旬日,易得百余万缗。帝手札以新钱百万缗付五路,均杂细麦,命子洙领其事。民苦限迫,诣子洙诉者日数百人,子洙奏请宽其期,民便之。会蔡京再相,言者希京意,论子洙乱钱法,落职奉祠。”^⑥ 言明了宋徽宗在位末期夹锡钱最后的结局。大概是在宣和二年(1120)蔡京第三次罢相后,陕西路适当地鼓铸小平钱用以维护破败不堪的货币经济,但随即在宣和六年(1124)蔡京第四次入相后被再次纠正,支持在陕西鼓铸小铁钱者均被降罪。

直到宋钦宗即位后的靖康元年(1126),朝廷才“罢政和敕陕西路用铜钱断徒二年配千里法”^⑦。说明铁钱在陕西路彻底失去了信用和价值,铜钱的恢复也象征着自宋仁宗始对陕西路经营了一百多年的金融体系彻底崩溃。宋廷辛苦铸造的铁钱在陕西路没有了信用保障,民间百姓宁以物易物也不再信任官方鼓铸的铁钱。本意是作为特殊国防区进行特色经济建设的陕西路最终成了北宋晚期政治腐败的一幅缩影。

四、结 语

经过分析,本文得出以下观点:

(1) 陕西路金融体系的崩塌与蔡京四次入相经历息息相关,其“丰亨豫大”^⑧的指导性原则正是罪魁祸首。

(2) 当十钱和夹锡钱目的相同,都是主张通过节省成本达到相同的价值,但最终结局却大相径庭。当十钱由于其内在的铜金属价值,贬值为当三后留存下来,而更为劣质的夹锡钱最终将陕西路金融体系推向了死亡。

(3) 小钞和钱引在原则和性质上与先前的交子和盐钞多有相似,但无一不是蔡京集团为了重敛民财而推行的掠夺性手段。

(4) 陕西路推行铁钱尝试的初衷是满足军事物资需求,但在宋徽宗时期变质,成为蔡京集团推行扩张性货币政策和掠夺财富的先行试点区域。

(5) 蔡京将陕西路货币政策与内地挂钩的举措,也经几次入相经历变得反复无常,迅速融入内地又迅速独立出来,也体现了北宋晚期朝堂政治的随意性。

(6) 徽、钦二朝陕西路金融体系朝令夕改的变化,应归咎于北宋晚期朝堂政治的腐败和奢靡的风气,

①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4.

②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4.

③ 李纲. 梁溪集:卷144 [M].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6.

④ 高聪明. 宋代货币与货币流通研究 [M]. 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2000:150.

⑤ 周行己. 上皇帝书:二 [A]. 周行己集 [M]. 陈小平,点校. 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5:7.

⑥ 脱脱,等. 赵子洙传 [A]. 宋史:卷247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8742.

⑦ 脱脱,等. 钱币 [A]. 宋史:卷180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392.

⑧ 脱脱,等. 农田 [A]. 宋史:卷173 [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156.

也是暗示着北宋最终灭亡的预兆。

没有任何一项改革以破坏为初衷,蔡京的货币改革也是如此。崇宁年间的各项举措虽有过激之处,但处处也体现着他的谨慎。几次罢相的经历使他陷入了对政敌不断的狂热反击之中,因此陕西路每次获得整改都是处于蔡京去政的状态下。在短短的二十余年里,蔡京4次入相,贯穿了北宋晚期历史的始终,这必然要归罪于一再妥协的宋徽宗。良知上的谴责让他在蔡京罢相时不断支持张商英、郑居中等人的修缮,但精神和物质上的享受又让他离不开蔡京荒唐的敛财手段,数以万计的百姓成为蔡京与政敌对弈以及宋徽宗奢靡享受的牺牲品。陕西路金融体系构建的失败,很好地印证了宋代财政体系与国防军事之间的矛盾关系。边境地区的经济建设与内地,尤其是中央,不能盲目地走同一条路。正如消费因需求而起,不同区域间建设的主题不同,经济发展重点自然就不一样。这至少也说明在北宋时期,并非一切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都是先进的。在地方经济发展和中央集权的矛盾中,如何鲜明地激活地方体系的独立性,又能保证其隶属于中央的统一和管辖不变,这应当是中国古代各朝地方经济发展要考虑的终极问题。

地方权力与中央权力的对立,在人类社会的各个阶段,都是一项不得不去调和的矛盾。换句话说,中央政府的政策和措施一定要在地方利益的取舍当中不断权衡。以美国为例,根据WIND数据库1984年的数据来源,在实际GDP的增速区间处于-2%~8%时,中央政府立刻缩紧货币政策,美国的实际利率提高了2.42%,地方财政支出的提高速度在短时间内下降了接近15%,经济形势立刻趋于稳定。在20世纪80年代后期经济不断放缓之后,美国政府也并未立刻采取扩张性货币政策,而是在分析得到GDP波动率仅有0.72%后相对地刺激经济发展。^①美国政府这种在适当情况下放利于民的财政模式与中国古代一味加强中央集权的步调几乎是相反的。但这并不意味着蔡京等人出台的相关货币改革不是基于对地方经济状况反馈做出的调整,只是受制于古代信息传播的不透明性、滞后性,致使某些本就倾向为官方牟利的经济措施最终倒行逆施,这应当是现代经济发展需要考虑的一个问题,毕竟市场和经济的调节元素是多元化的。在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今天,如何从古代王朝经济的盛衰中吸取经验,使“有形的手”在有条件的自由市场前提下发挥最大化调控的作用,正是当前我国经济史研究内容的重中之重。

Cai Jing's Monetary Reform and the Collapse of Financial System of Shaanxi Road in the late Northern Song Dynasty

CHEN Bowei

(History and Culture College, Henan University, Kaifeng, Henan, China 475000)

Abstract: Cai Jing became prime minister four times in the late Northern Song Dynasty and presided over many currency reforms. Because of its special military status and currency origin, Shaanxi Road had become a pilot area for Cai Jing to promote new currencies such as Dangshi Coin and Jiayi Coin. When Dangshi Coin and Jiayi Coin continued to depreciate, they were forcibly maintained by the Song court with official credit, and finally a deformed exchange relationship was formed. Other monetary forms such as Xiaochao and Qianyin also existed in name only and became sharp tools for the government to exploit the people. While gradually integrating into the mainland financial system, Shaanxi also fell victim to political struggles and Emperor's enjoyment. Cai Jing's monetary reform was characterized by rapid expansion and then rapid contraction. In order to increase government revenue, he plundered private wealth through monetary promotion, gradually pushing Shaanxi's financial system, which had been constructed nearly a century ago, into the abyss.

Key words: the late Northern Song Dynasty; Shaanxi Road; financial system; Cai Jing

(责任编辑:杨云红)

^① 许安拓,李雅洁. 财政货币政策能力提升与协调配合——基于美国、日本和英国的经验及启示 [J]. 财会研究, 2021, (6): 4-9.